

交通部辦理「鐵路行車安全改善計畫」臺鐵臺東線南平至萬榮雙軌化履勘總結會議缺失改善事項

一、營運前須改善事項（3 項）

（一）平交道設施及環境事項，應改善：

1. 鳳義里（一）平交道平行鐵路農路上的「單線電化鐵路平交道標誌」未改為「雙線以上電化鐵路平交道標誌」。
2. 鳳義里（三）平交道大型方向指示器未作用、部分鋪面未超過路面邊緣 30 公分以上、西側有攀藤植物等遮閉視距。
3. 鳳義里（四）平交道東側小型方向指示器無法區分列車行進方向。

（二）南平站延長月台設施設備及沿線環境事項，應改善：

1. 南平站延長月台列車接近警示燈預留孔蓋板不平整。
2. 南平萬榮間東正線沿線有雜草。

（三）道岔及軌道設施設備事項，應改善：

1. 軌道扣件面碎石清除。
2. 全線道岔及接頭螺栓定磅線標示不全。
3. 道岔編號未標示；道岔軌道幾何檢測有南平站 12A、14B，萬榮站 15A、15B，鳳林站 12B、14B 等有部分檢測點超出平時養護值。

二、一般注意改善事項：（4 項）

（一）南平站北端延長月台段，未有照明設備、月台平整度欠佳、預留路燈底座四角未做截角，請改善。

（二）本案受限於工程及營運條件，雖已依鐵路履勘作業要點完成系統穩定性測試報告，惟仍請於通車後提出實際營運班表之「系統穩定性測試報告」。

（三）計軸系統係採雙計軸並聯方式運作，有邏輯判斷妥適性疑

慮，宜通案精進檢討，請改善。

- (四) 請依交通部 112 年 5 月 12 日施工查核紀錄有關鳳林隧道北口、坡頂及周邊設施事項，儘速完成改善；其中有關邊坡排水請列為先行改善事項。

三、後續建議改善事項（7 項）

- (一) 鄰近軌道 5 公尺金屬物採用黑色被覆接地線，與用戶用電設備裝置規則接地線被覆應為綠色或須以永久性綠色標示不符，建請改善。
- (二) 模擬演練時未提出演練之流程及相關項目的標準作業程序 (SOP)，建請改善。
- (三) 系統穩定性測試「相關設施每日測試表」之記載內容過於簡略，建議未來宜就應登載事項為明確規範，例如：測試目標、測試時間、使用列車、使用儀器、測試內容、測試方法、測試情形、測試發現、測試結果（綜判）等，俾能提供完整、具體、有用之測試資訊，建請改善。
- (四) 鳳義里(三)平交道旁之大型方向指示器控制箱外面管線(路)整理，建請改善。
- (五) 鳳義里(三)平交道西側鳳林鎮公所設置之自行車道指示牌面內容有誤，請洽鳳林鎮公所協調改善，建請改善。
- (六) 鳳義里(三)平交道東側路線未改善前，建議應增設反光鏡，以利交通安全，建請改善。
- (七) 鳳義里(三)平交道西側台電公司設置之電桿，建議移置，以利平交道警告標誌更為明顯，建請改善。